

雅安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雅食安办〔2022〕25号

雅安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2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 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食安办，市食安委各成员单位，市检察院、市科协、团市委：

根据《四川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川食安办〔2022〕7号）和全市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市食安办定于9月上旬会同相关单位开展2022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2022年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的主题为：“共创食安新发展 共享美好新生活”。随着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人民群众对食品的需求更加多元，食品安全从数量安全、质量安全向营养、健康拓展，要以“四个最严”为遵循，不断完善高标准的市场体系，构建更加公平、高效的市场环境，引导带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产品供给更营养、更健康；要不断创

新治理模式，引导各界共同参与，营造共享共治新格局，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食品安全环境。

二、宣传重点

（一）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宣传周主题，突出宣传食品安全人人有责、共治共享的理念。

（二）深入宣传全市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四川省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措施清单》《雅安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措施清单的通知》情况，集中展示全市各级各部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助力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维护食品安全方面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树立政府权威形象。

（三）引导食品企业增强主体责任意识，加强生产经营过程质量安全控制，引领食品产业创新驱动、提档升级，发挥品牌效应，推动高质量发展。

（四）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普及食品安全科学知识，引导群众自觉遵法守法，提高维权能力和科学素养，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

三、活动安排

（一）市级层面。市食安办会同市食安委相关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参照省级层面活动方案，结合我市实际和特色，共同制定《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安排》（见附件）。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方案分工，结合省级层面主题日安排，确定本部门主题日并组织开展宣传活动，市级启动仪式会场设在芦山县。

（二）县级层面。由各县（区）食安办联合同级有关部门（单位），结合本地区实际和特色，结合本年度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组织开展宣传周活动。

（三）社会层面。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动员和指导各类社会团体、市场主体、行业协（学）会，食品安全志愿者队伍，广泛开展面向食品从业者、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的诚信从业、食品安全知识普及等教育实践活动。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工作认识。将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作为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抓手，作为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带动全社会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推动形成共治共享格局的重要举措。

（二）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各级食安办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并形成规模声势。同步部署消防、交通、防踩踏等安全防护和疫情防控措施，严格排查，消除隐患，落实应急预案，严防事故发生。

（三）注重活动实效。使用统一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标志。做好宣传报道和新闻服务，切实形成全媒体覆盖格局。注意紧扣传播规律和公众关切，积极融合传统媒体与

新兴媒体优势，不断丰富宣传思路和方式方法。加强宣传周期间相关舆情监测，及时研判，稳妥发布，确保舆论环境平稳有序。

（四）严肃工作作风。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政府具体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大讲排场和形式主义。

（五）及时总结成效。请各地区、各部门做好宣传周活动的成效和经验总结，于9月15日前将总结报告及印证材料加盖公章后（同时发送电子版文档）报送至市食安办。

联系人：余正伦、张锦霞 电话：0835-2620280

邮箱：542518664@qq.com

附件：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安排

雅安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31日



附件

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周重点活动安排

一、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

9月5日上午，举办“雅安市2022年食品安全宣传周暨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启动仪式”。市、县食安委领导，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新闻媒体、人民群众等各界代表参会。

二、参加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大赛

组织相关部门、县（区）参加四川省首届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大赛，加强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普及食品安全相关知识，促进公众建立科学的食品消费理念和食品安全观念，提升食品安全意识和预防、应对风险的能力。

三、“你点我检”活动

围绕“米袋子”“菜篮子”等大宗消费食品，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征集出市民最关心的食品品种及检验项目，开展专项抽检。同时，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邀请消费者代表、媒体记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现场参与“你点我检”现场快检活动，进一步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营造食品安全良好舆论氛围。

四、相关部门宣传活动（具体活动的时间由各部门自行确定）

（一）市检察院

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法治宣传，引导群众自觉遵法守法，提高维权能力和科学素养，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

围。一是发挥以案释法优势，以雅安市典型案例为重点，组织开展集中宣传，促进企业和公民提升法治意识，积极预防和减少危害食品安全犯罪发生。二是以检察开放日、“法律七进”等活动为契机，深入企业和人民群众中开展“食品安全”法律宣讲活动，推动形成良好舆论氛围。

（二）市发展改革委（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以“爱粮节粮 营养健康”为主题，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活动。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手册、播放宣传视频等方式，向干部职工宣传粮食安全知识，向农户加强宣传科学储粮知识，指导做好虫害防治，推进食品安全普法宣传和科学知识普及，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

（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组织5家以上食品工业企业参加省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培训班，加强对县（区）经信主管部门的培训和指导，引导食品行业树立风险防控意识，提高科学知识，提升管理水平，促进企业诚信守法生产经营。

（四）市教育局

深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四川省中小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四川省学校食品生产经营者信用管理办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学校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方案（2020—2022年）》，组织开展2022年“师生健康 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以及“食品安全进校园”“光盘行动”“食堂开放日”等活动，指导各县（区）、学校邀请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专家开展寓教于学、寓教于乐的校园食品安全健康教育活动，加强食品安全科普知识

和“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

（五）市公安局

与市、县食安办共同开展食品安全主题日活动，活动现场摆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宣讲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公安打击食品犯罪成果。

（六）市民政局

开展养老机构食品安全宣传活动。通过在养老机构悬挂、张贴宣传标语、横幅、发放宣传单等多种方式，向机构内工作人员及老年人宣传食品安全知识，营造人人参与食品安全宣传周的良好气氛。同时，深入养老机构宣讲食品安全法规，检查落实食品安全教育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情况，指导养老机构及时整改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

（七）市交通运输局

采取标语横幅、电视墙、广告牌、电子屏幕等方式加强交通运输领域食品安全政策法规宣传。联合公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开展冷链物流车辆执法检查，严厉打击走私进口冷链食品等违法行为，最大限度消除冷链食品运输环节传播风险。强化交通场站食品出售摊位管理，增强食品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

（八）市农业农村局

开展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实验室公众开放日活动、县级质检机构技术人员检测技术知识竞赛、党员志愿者下乡进村入户宣传、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科学安全用药和绿色防控技术实训等活动，科学普及质量安全和营养健康知识，

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关注度，营造农产品质量安全良好社会氛围。

（九）市卫生健康委

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宣教主题日活动，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按照我市疫情防控形势和政策，组织科普讲座、健康咨询、互动交流等活动，宣传食品安全标准、食源性疾病防控等知识。推进国民营养计划与合理膳食行动，助力健康雅安建设，结合我市正在开展的营养健康食堂（餐厅）试点建设工作，推动相关行业和个人了解、学习《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22）》和营养健康食堂（餐厅）、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指南，倡导合理膳食、杜绝浪费、科学饮食、营养健康等理念。

（十）市供销社

通过展板展示、宣传咨询等方式，宣传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提高广大群众对食品安全的关注度和对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认识。持续在全系统开展食品安全法律宣传和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强化系统内经营企业的食品安全意识。

（十一）市科协

结合全国科普日活动，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充分利用天府科技云平台，引导市民精准获取食品安全科普知识。

（十二）市市场监管局

深入开展保健食品“五进”宣传活动。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微信、微博、短信等多种渠道讲解保健食品相关知识，发放保健食品欺诈与虚假宣传资料，详细剖析保健

食品骗局，引导社会公众正确选择保健食品。创作发表1条以上原创视频，提高民众食品安全意识。

开展“你点我查”活动。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公众通过评论留言“点”选出市场监管部门每一期检“查”的餐饮经营者，通过向公众实时展示真实的后厨情况，进一步增强经营者行业自律意识和食品安全意识，推动我市餐饮安全 and 质量提升。

开展茶叶产品质量安全公开承诺活动。结合全市茶叶产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举办茶叶产品质量安全公开承诺活动，进一步督促茶叶生产企业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切实规范生产加工行为，不断提升茶叶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推动雅茶产业高质量发展。

雅安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31日印发
